

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转发市发展改革委临沂市 2019 年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通知

临政办发〔2019〕5号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临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临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临沂临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临沂商城管委会，临沂蒙山旅游度假区管委会，临沂综合保税区管委会，各县级事业单位，各高等院校：

市发展改革委《临沂市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已经市十九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临沂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3月18日

临沂市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市发展改革委

一、201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2018 年,面对严峻复杂的外部环境和较大的经济下行压力,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坚强领导下,以新旧动能转换为统领,解放思想求突破、凝心聚力快发展,实体经济发展、乡村振兴、双招双引、三大攻坚战等重点工作取得新进展,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整体呈现平稳向好、质量趋优、活力增强、底线稳健、民生改善的特点。

(一)经济运行平稳向好。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加强对经济形势分析监测和预判研判,综合施策、精准发力,经济发展保持了良好势头,全市实现生产总值 4717.8 亿元、增长 7.3%。**财力实现突破。**全市各项税收收入突破 500 亿元,达到 503.8 亿元、增长 12.3%;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突破 300 亿元,达到 311.8 亿元、增长 9.3%,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达到 84.7%、居全省首位。**需求总体稳健。**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7.8%,其中技改投资回升势头明显、民间投资增长快于全部投资;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8.5%,升级类商品零售保持快速增长;出口额增长 7.3%,机电产品出口增长较快。**金融保障有力。**全市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 6347.6 亿元和 5088.3 亿元,比年初分别新增 501.3 亿元和 616.3 亿元。**市场活力增强。**新登

记各类市场主体 14.9 万户、增长 29%，市场主体总量达到 67.7 万户。**结构不断优化。**三次产业结构调整为 7.8: 43: 49.2，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发展至 4376 家、居全省首位，285 万吨粗钢去产能任务完成，我市被列为第四批全国旅游标准化试点单位，实现旅游消费总额 819 亿元，粮食产量达到 409 万吨，新创建省级以上农产品质量安全县 7 个、省级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19 家，新认证“三品一标”53 个。

（二）动能转换全面起势。坚持用点线面思维和工程办法推动新旧动能转换，旧动能加快提升，新经济更加活跃，“育新”“续旧”合力初步形成。**发展布局有序展开。**国家层面，沂蒙革命老区成功纳入山东新旧动能转换试验区总体方案，为老区加快发展留出了政策争取空间；省级层面，赋予我市打造全国内外贸融合发展示范区和全国人才管理改革试验区重任，布局建设临沂临港 1400 万吨高端不锈钢和先进特钢制造产业集群，4 个产业集群被认定为全省首批现代优势产业集群，7 个化工园区获省认定，1 个县和 6 个乡镇、80 个村被列入省乡村振兴“十百千”创建示范工程，极大拓展了我市发展空间；市级层面，坚持以主体功能区规划为遵循，确定了“一城引领、两廊带动、三园集聚、全域协同”发展布局，实施了市域、县区、园区三级对标赶超计划，引领各方面要素加速集中集聚。**产业培育初见成效。**各产业专班和服务保障线强化全链条培育全过程服务，29 名市级领导联系 159 家骨干企业，69 名县级领导干部帮扶 105 个企业项目，实行星期六企业联系日制度，构筑了全方位培育

产业的新机制。八大传统优势产业产值达到 7514 亿元，增长 12.9%；“四新一高”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值增长 22.5%，我市先后获评中国工程机械名城、中国食品之都、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承载城市。项目支撑不断夯实。大力开展“双招双引”，通过儒商大会、商博会和资本交易大会等平台广泛交流、开展合作，华为大数据、玫德庚辰、沈阳机床 5D 制造谷等一批牵引性项目落户临沂。8 个省重点项目、29 个省优选项目、100 个市重点项目加快推进，新旧动能转换综合服务平台初步实现对项目的精细化管理和调度，临工关键零部件智能制造、鑫海 120 万吨高镍基材料、山田复合钻石线锯、罗欣科研基地等大项目好项目竣工投产，成为全市新的经济增长点。

（三）发展活力日趋增强。坚持向改革要动力、以开放增活力，进一步激发内力用好外力，加快发展的制度环境、开放格局、创新载体正在形成。推出了一批改革亮点。全面落实“一次办好”改革任务，在全省率先实现施工图“多图联审”和不动产转移登记常规业务 1 小时办结，“12345”政务服务热线获全国“卓越奖”。创造性推动园区改革创新，管理体制、用人分配机制、绩效考核评价体系实现新突破，罗庄经济开发区正式获批，实现一个县区一个省级开发区格局。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制定了 18 条工作措施，新旧动能转换基金规模达到 200 亿元。坚持以亩均论英雄，出台《关于建立用地企业亩产效益评价机制的指导意见》，通过科学评价提高生产要素配置效率。稳妥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统一监管，首批 12 户市属企业移交划转。

城乡融合发展机制不断健全，印发实施《临沂市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规划》，我市被授予“山东省适宜人居环境奖”称号。提升了一批开放平台。我市被纳入淮河生态经济带、长三角产业创新城市联盟伙伴城市，区域合作迈出新步伐。加速对接融入“一带一路”建设，获批创建省级“一带一路”建设综合试验区。临沂商城引领作用明显，市场交易额、物流总额、网络交易额分别达到 5056.3 亿元、7461.4 亿元、2288 亿元，分别增长 11.1%、11.2%、27.6%；市场采购贸易方式出口 73.4 亿元，增长 17%。综合保税区获准设立进口肉类指定查验场，全省综保区首家跨境电商监管中心启动运营。临沂国际机场旅客吞吐量突破 200 万人次、居华东地区百万级机场首位，航空口岸正式列入国务院验收计划。我市被纳入全省中欧班列三个枢纽节点，临沂—莫斯科（明斯克）中欧班列成为全省首条中欧返程班列，是全省运营状况最稳定、往返数量最多、编组车数最标准的中欧班列。高铁建设迅速推进，鲁南高铁临沂段完成 80%以上，5 座站房和动车所全面施工建设。搭建了一批创新载体。启动筹建临沂农业科技职业学院、临沂理工职业学院，临沂应用科学城二期、启迪之星（临沂）孵化基地、中科（临沂）创新园、中科院计算技术研究所临沂分所等优质平台建设稳步推进。全市新增科创平台 280 家，其中国家级 2 家、省级 110 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净增 99 家、总量达到 370 家。出台临沂人才新政 22 条，引进省级以上高层次人才 209 人，带资金带技术带项目创新创业人才 1100 人，新培育泰山领军人才 13 人。

（四）**底线任务有力推进**。树立底线思维，持续打好三场攻坚战，有力保障了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风险有效防范化解**。出台《临沂市金融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有序化解重点企业融资风险和担保圈风险，稳妥做好打击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扎实开展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严厉打击恶意逃废银行债务和非法集资等各类金融违法犯罪活动，金融市场秩序总体稳定。出台《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开展分行业集中整治，深入推进风险隐患“大快严”集中行动，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扎实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部署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处集中行动，集中化解信访积案，四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全部建成，社会保持和谐稳定。**脱贫攻坚取得阶段性成效**。创新实施“四权分置”扶贫资产长效运营管理机制，落实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10.59 亿元，特色“种养加”、乡村旅游和农村电商等产业扶贫带动作用明显，新建产业扶贫项目 340 个，全市基本完成脱贫任务，贫困村全部摘帽、脱贫人口稳定脱贫，易地搬迁任务全部完成，获全省唯一的全国脱贫攻坚组织创新奖。**污染防治有力有效**。全力做好中央和省级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出台“四减四增”三年行动方案，部署打好蓝天保卫战、碧水保卫战等 9 场标志性战役，环境质量稳步提升，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居全省第 9 位，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居全省第 9 位，PM_{2.5}、PM₁₀、SO₂、NO₂ 浓度同比分别改善 10%、7%、21.7%、6.7%，10 个国控、3 个省控断面考核指标均值全部达标，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各项指标全部达标。国家森林城市顺

利通过复审，新增造林面积 15.8 万亩。我市入围国家城市黑臭水体治理示范城市，完成水国家生态文明试点城市验收，蒙阴县入选全国第二批“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

（五）人民生活持续改善。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全面落实民生政策，持续加大民生投入，着力解决了一批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全市民生支出 516.7 亿元，占全部支出比重 80.8%，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8.6%。**就业创业不断加强。**全市城镇新增就业 12.4 万人，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 10.5 万人，应届高校毕业生登记就业率达到 96%以上，城镇登记失业率 2.27%。新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2.4 亿元、直接扶持创业 1672 人，临沂人力资源产业园成功创建省级人力资源产业园，兰山区、费县成功创建省级创业型城市。**社会事业不断加强。**“大班额”化解工作经验全省推广，化解“超大班额”班级 2919 个，“全面改薄”任务基本完成；校舍建设“双百工程”超额完成，建设中小学校 109 所、幼儿园 111 所，我市被确定为全国教育改革创新试验区。开工建设棚改安置房 4.85 万套，基本建成 16214 套。在全省率先取消医用耗材加成，同步实施按病种收付费，全市建立医联体、医共体 127 家，成功创建 7 个省级医养结合示范县区。**基本保障不断加强。**城乡低保标准分别提高到每人每月 500—520 元、每人每年 4200 元，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标准分别提高到每人每月 750—780 元、每人每年 5460 元；新建日间照料中心 22 处、农村幸福院 82 处，新增养老床位 5065 张。**精神文明建设不断加强。**大力弘扬沂蒙精神，

开展“红色基因代代传”主题活动，沂蒙精神与新时代党群关系理论研讨会在我市举行。实施“百乡千村”基层文化建设示范工程，开展“沂蒙红色文艺轻骑兵—千村行”，我市蝉联第三届文化强省建设先进市。推出《崔家沟》等文艺精品，成功举办中俄红色旅游合作交流系列活动和临沂国际马拉松、世界皮划艇冠军挑战赛、全民健身运动会、中国沂河体育节等赛事。妇女儿童、民族宗教、史志档案、对台侨务、人民防空、应急管理、地震气象、国防动员、对口支援工作取得新进展。

在肯定成绩的同时，也要看到面临的挑战。经济下行压力仍然较大，部分行业、企业生产经营困难；产业结构偏重，能源结构单一，资源环境约束趋紧，发展质效有待提高；有效需求依然不足，发展基础还不稳固；社会保障体系还不够完善，与群众期望还有一定差距。这些问题和不足，需要高度重视，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二、2019年经济社会发展总体思路和主要目标

2019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做好全年工作意义重大。综合考虑各方面因素，今年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7.5%左右；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7%；固定资产投资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分别增长7%和8%左右，进出口保持稳定发展；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5%左右，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快于城镇居民；城镇新增就业8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左右；居民消费价格上涨3%左右；全面完成省政府下达的约束性

指标任务。为确保上述目标顺利实现，开展“工作落实年”“改革推进年”活动，以改革为牵引，以落实为抓手，更大力度、更实办法、更强措施推动政策落地、项目落地。主要抓好以下八个方面工作：

（一）聚焦十大优势产业，着力推动新旧动能稳步转换。坚持全市“一盘棋”谋划，紧密对接全省十强产业，立足现有产业基础，着眼未来潜力产业，突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集全市之力培育先进装备制造、现代高效农业及食品加工、新材料、建筑建材、医养健康、文化旅游、现代商贸物流、高端化工、信息通讯技术、现代金融等十大优势产业。一是**扎实稳妥“压”**。把腾笼换鸟、凤凰涅槃既作为发展理念又作为工作措施，研究制定“腾”和“换”的量化指标和考核办法，重拳倒逼落后产能加快市场出清、过剩产能稳妥有序化解、违规产能依法依规处置，鼓励企业通过产能置换、指标交易、股权合作等方式开展兼并重组，提高产业集中度和亩均产出。针对中心城区工业围城问题，谋划实施“中心城区腾笼换鸟三年行动”，推动木业和建陶行业整合提升、钢铁和焦化企业搬迁转移、热源进一步优化布局。二是**多措并举“转”**。实施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支撑下的人工智能、协同制造、品质制造“3项计划”，厚植发展优势、增添发展动能。实施“优势产业+人工智能”计划，每个制造业行业推出一批“机器换人”“智能制造”示范工厂和示范车间，落实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固定资产加速折旧等优惠政策，用信息化智能化手段推动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实施“优势

产业+协同制造”计划，推动传统优势产业深度触网，发展集中式、大规模个性化定制；加快制造业与服务业融合发展，推动临沂制造全面对接融合“四个商城”建设，鼓励每个省级开发区建设符合区域特点的地产品加工园区，鼓励有条件的企业进一步细化专业分工，促进产业模式从以产品制造为核心向产品、服务和整体解决方案转变。实施“优势产业+品质制造”计划，突破关键共性质量技术，推动产品升级换代、向高性价比优势转变；着力打造“临沂标准”体系，推动产品质量总体水平稳步上升；引导企业搞好差异化、个性化品牌推广，进一步增强品牌竞争力。三是更大力度“育”。顺应产业发展趋势，对新材料、医养健康、信息通讯技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大培育力度，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实施高成长性企业突破计划，对规模较小但成长速度快、发展潜力大的企业强化政策扶持，培育一批有竞争力的“瞪羚”企业和“独角兽”企业。实施无中生有计划，支持龙头企业利用现有发展基础和转型机遇，通过战略合作、资本运作和技术攻关等途径，积极向新兴产业进军，加快企业“二次创业”步伐；对接高端科研院所、行业龙头企业，下大力气引进落地一批大项目好项目和高层次人才，引进新变量，实现新组合。实施产业创新力提升计划，以企业需求为导向，建立政产学研金服用紧密合作机制，通过共同出资、协作研发、技术入股、创新平台共建等途径，在十大优势产业每个制造业领域组建一个市级产业创新中心，推动浙江大学（临沂）现代农业创新发展研究院、山东交通学院临沂研究院、山东大

学临沂研究院建设取得实质性进展，推进军民融合协同创新，促进科技成果转化，育成新产业、培育新动能。

（二）持续扩大有效需求，着力推动经济运行平稳向好。围绕制约扩大内需的瓶颈，通过优化投资结构、扩大消费市场、强化投融资保障等组合拳稳定经济运行。一是强化投资的关键作用。树立“项目为王”理念，围绕存量变革和增量崛起，市级层面聚力实施 100 个左右重点项目，发挥示范带动作用。针对工业技术改造、高新技术产业、基础设施投资短板，加快实施投资重点领域补短板计划。工业技术改造投资方面，2020 年底前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完成新一轮高水平技术改造，企业技术改造后产生地方新增财力 50%奖补给企业。高新技术产业投资方面，推动省级以上开发区加大投入力度，以投资结构优化带动产业结构升级。基础设施投资方面，重点围绕国家支持的铁路、公路、水运、机场、水利、能源、农业农村、生态环保、社会民生基础设施补短板领域，统筹考虑财政承受、政府投资能力，对接经济发展和民生需要，论证提出每个领域重点项目清单，逐个项目研究推进时序。发挥新旧动能转换综合服务平台作用，强化重点项目管理调度、问题解决和考核评价，闭环式解决前期手续办理、征地拆迁等环节。二是发挥消费的基础性作用。落实国家和省鼓励和引导居民消费的各项政策，全面营造良好消费环境，不断提升居民消费能力。围绕居民吃穿用住行和文化旅游体育、健康养老家政、教育培训托幼等服务消费升级方面，研究制定具体配套措施，加快培育形成新的

消费增长点。扩大农村消费市场，鼓励引导农村居民增加交通通信、文化娱乐和汽车等消费。加快实施商业网点规划，依托临沂商城大市场建设品质消费中心，布局建设与旅游功能相配套的时尚商务消费商圈，打造全国商务型旅游目的地。三是**落实投融资保障作用**。进一步优化政府投资范围，规范政府举债，用好政府基金、政策性贷款、PPP 政策，放大政府投资引导效应。推动国有企业资产规模化、优质资产证券化、资产运营市场化，增强国有企业投融资功能。出台《临沂市直接债务融资引导奖励办法》，扩大企业直接融资规模，破解企业融资难题，力争在新三板、齐鲁股权交易中心和蓝海股权交易中心等新增挂牌企业 15 家以上。用好资本交易大会等平台，强化政银企对接合作，缓解企业融资压力。加大双招双引力度，进一步创新招商模式，建立市场化招商队伍，推动党政领导干部和职能部门带头招商。开展“送政策上门、抓政策落实”精准对接服务民营企业活动，加强政策宣传解读，打通政策落地“最后一公里”。

（三）落实乡村振兴战略，着力推动农业农村全面发展。抓住美丽乡村、田园综合体两个重点，夯实基层基础，引领带动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一是以**美丽乡村为主线**。持续实施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以垃圾污水处理、厕所革命、村容村貌提升为重点，建成市级美丽乡村重点片区 15 个、示范村 100 个、带动提升村庄 1000 个，提高美丽乡村建设水平。总结费县国家级试点经验，推进农村

垃圾就地分类、资源化利用和处置。按照以城带乡、城（厂）边接管、就近联建、鼓励独建原则，分类治理农村生活污水。加快提升农村改厕水平，逐步建立后续管护机制。全面改善村容村貌，扎实做好乡村道路硬化、农村居民饮水安全、庭院卫生环境、村庄亮化、农村清洁供暖等重点工作。开展沂蒙新民居研究推广和示范村建设工程，塑造沂蒙特色乡村风貌。二是以**田园综合体为示范**。统筹推进30个重点田园综合体建设，打造产业新、模式新、社区新“三新”样本。坚持规划引领，与城镇建设、土地利用、环境保护、永久基本农田等规划相衔接，差异化定位，特色化发展。坚持为农宗旨，建立群众参与共建、受益共享机制，实现地方得发展、企业增效益、农民有实惠多赢效果。坚持产业支撑，加快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推进循环农业、创新农业、体验农业与农耕体验、健康养老、科普教育、电商物流有机结合，打造多种业态，形成农业集约化、高效化发展格局。坚持生态底线，优化田园景观资源配置，统筹农业景观功能和体验功能，把生态资源转化为生态产品、田园风光。三是以**基层基础为根本**。开展“头雁引领”行动，引导村党组织书记聚焦主业、担当作为，探索完善机关干部驻村任职挂职、优秀企业家和退役军人回村任职、优秀村党组织书记跨村兼职等机制。加快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抓好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建设，发展多种形式适度规模经营，推进农业生产全程社会化服务。抓好乡村综合治理网络建设，健全完善党组织领导的村级事务运行机制，引导群众自我教育、自我管理、

自我监督。

（四）围绕新型城镇化带动，着力推动城市发展提质增效。坚持高点定位，对标青岛、济南、徐州，按照大城市标准，统筹谋划主城区、县城、小城镇建设，协同推进城乡一体、农业人口转移、产业融合，在高品质城市建设和精细化城市管理上实现更大突破。一是**提升主城区规划品位、建设品质和宜居水平。**高起点规划、高标准建设、高效能管理主城区，提高中心城区综合承载能力。坚持“老城做优、新城做靓、一体发展”，强化功能定位对主城区发展的引导作用，依托现有产业基础、平台载体和特色资源，统筹推进东部国际生态城、北部高铁片区、西部临沂商谷、南部园区与行政区融合示范区等重点功能区规划建设，进一步优化市区空间结构和功能布局。遵循城市发展规律，把现代服务业、先进制造业、战略性新兴产业作为中心城区产业发展的战略取向，把产城融合作为主要途径，做大做强城市经济。强化河流水系等城市生态系统保护，高层次谋划建设“大水城”。加强智慧城市建设，实施“互联网+城市管理”行动，构建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程可控的智慧城管新体系。二是**发挥县城统筹城乡作用。**扎实推进沂水县、兰陵县中等城市试点和蒙阴县小城市试点工作，培育一批新兴中小城市。立足县城发展空间大、融入成本低、联动效应高的优势，以棚户区改造为着力点，规划建设市政和公共服务设施，推动各县省级开发区与县城融合发展，增强县城对人口、资本、技术等要素的集聚能力。严格落实主体功能区管控规划，科学划

定城镇开发边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三条红线，合理确定开发强度。三是因地制宜推进小城镇建设。抓好全国特色小城镇和运动休闲特色小镇、省级重点示范镇和特色小镇建设，重点围绕特色做文章，统筹搞好规划布局、功能配套、产业培育，推动生产生活生态“三生融合”。尊重小城镇客观发展规律，合理引导其他一般乡镇走适合自身发展的特色化之路。

（五）切实筑牢发展底线，着力推动重点战役取得成果。针对短板弱项，推动“三大攻坚战”在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更大成效。一是风险防控攻坚战更加注重标本兼治。加快银行不良贷款处置，高度关注并妥善处置重点企业和担保圈风险，用好“过桥还贷基金”，加快股权投资基金、产业引导基金、重组发展基金建设，完善融资担保体系，加强对民间融资服务公司、小额贷款公司、农民专业合作社资金业务风险管控，严厉打击恶意逃废金融债务行为，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化分行业集中整治，建立打非长效机制，从源头上消除隐患、化解风险。继续实施服务保障新旧动能转换、乡村振兴专项法律服务行动，完善争议纠纷化解机制，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扎实做好气象、地震、人防、消防、应急、防灾减灾等工作，持续提升群众安全感。二是污染防治攻坚战更加注重严管严控。以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为抓手，扎实开展“四减四增”三年行动，打好9场标志性战役，强化执法监管，严密风险防控，推动全市环境质量持续改善，国省控断面考核指标均值达标率保持100%，水质优良比例不低于60%，

县级以上饮用水水源地考核指标全部达标，全市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抽查合格率保持 90%以上。深入推行河长湖长制，完成水域岸线管理规划编制。高质量推进森林生态廊道、荒山绿化彩化、退耕还林还果绿色惠民和森林质量精准提升四大工程，新造林 8 万亩。三是**精准脱贫攻坚战更加注重巩固提升**。扎实推进全市脱贫攻坚三年行动，以实现贫困村整体发展实力、贫困群众自我发展能力、贫困地区公共服务供给能力为目标，保持扶贫政策不减、资金投入不减、帮扶力度不减、考核力度不减，坚决兜住已脱贫群众不返贫和边缘群众不新致贫底线，逐步建立动态监控、帮扶救助、稳定脱贫机制，不断巩固提升脱贫成果，对新识别贫困人口及时纳入、及时帮扶、及时救助，稳步实现贫困地区、贫困群众更好发展。

（六）坚持全面深化改革，着力推动发展活力持续释放。研究出台进一步加强改革落实工作的意见，增加制度有效供给，推动改革再出发。一是**抓实上级部署的重点领域改革**。按照中央和省统一部署，3月底前基本完成市县机构改革任务。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以成立行政审批服务局为契机，以政务服务“无差别受理”为抓手，全面打响“不见面审批、一次办好、全程代办”三位一体服务品牌，处理好集中审批与事中事后监管的关系，打造全省一流营商环境。更大力度改革创新园区体制机制，发挥好园区作为新旧动能转换试验区的政策优势，科学布局优势产业集群，探索开发区市场化运营模式，引导各类符合条件的企业项目入园进区，提升园区集聚度。继续深化

国有企业改革，研究制定市属企业重组整合方案，调整优化国资布局结构。加快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制定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具体措施，实施联合奖惩，推进信用便民惠民，打响“诚信临沂”品牌。围绕上级重大改革部署开展“回头看”，确保改革落地生根。二是**推动先行先试取得成效**。对市场采购贸易方式、供应链创新与应用、标准化综合改革、军民融合发展示范市等试点示范，加大探索力度，为全国全省面上推广趟出路子。争取全国内外贸融合发展示范区、全国金融服务乡村振兴改革创新实验区、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试验区、全省医养结合示范市等更多先行先试政策，带动重点工作求突破上水平。三是**创造性推出临沂改革方案**。全面推开用地企业亩均绩效评价，分类制定激励约束措施，探索符合临沂发展的“标准地”模式，正向激励、反向倒逼，大幅提升生产要素配置效率。理顺蒙山管理体制机制，探索生态补偿机制，建设“大蒙山”生态样板区。坚持典型引路，鼓励领导干部和企业家在法律规范范围内，以更多改革成果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

（七）**放大商贸物流优势，着力推动高水平对外开放**。进一步擦亮商贸名城、物流之都名片，打造全省开放型经济发展先行区。一是**主动融入国家发展大局**。以争创省级“一带一路”建设综合试验区为契机，全方位对接融入“一带一路”，推动更多企业开拓“一带一路”市场，加快沿“一带一路”布局临沂商城海外营销网络，依托临沂商谷建设“一带一路”国际工程物资集采集供基地和进口商品分拨中心。全面对接长三角一体

化发展，用好长三角产业创新城市联盟伙伴城市平台，探索城市协同创新新模式，提升资本合作水平。主动融入淮河生态经济带，推进设施互联互通、产业对接协作、生态环境保护等重点领域合作，打造淮海经济区重要一极。二是加快传统业态提升。加强与阿里巴巴、华为、京东等知名企业集团的深度合作，用大数据、人工智能全面改造提升临沂商城，推动传统商贸物流向电子商务、智慧物流等新业态转变，培育数字贸易新优势。持续办好商博会等重点品牌展会，筹划“规模更大、档次更高、机制更活、特色更鲜明”的展览、论坛和会议，打造区域性会展中心城市，以会展为平台推动更深层次的经济合作。三是打造有竞争力的区域性对外开放平台。整合提升综合保税区、临沂港、航空口岸、济铁物流园等平台功能，实现联动发展、互促共进，打造鲁南苏北功能最全、优势最大的开放平台。围绕建设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推动运输能力适度超前、各种运输方式深度融合，启动临沂国际机场 T3 航站楼综合交通枢纽港建设，争取航空口岸正式开放，确保鲁南高铁临沂段通车运营、真正进入高铁时代，为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发展提供支撑。

（八）提升群众生活质量，着力推动民生福祉不断改善。完善制度、守住底线，精心做好各项民生工作，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一是稳就业。稳住就业基本盘，全面落实稳就业各项政策措施，提高十大优势产业吸纳就业的能力，巩固民营经济就业主渠道，确保高校毕业生、失业人员、就业困难人员、农民工等重点群体稳定就业，城镇新增就业 8 万人、城

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 3.5%左右。抓创业带就业，加大创业园区和孵化基地、创业大学等创业服务平台建设力度，强化创业担保贷款扶持，激发创新创业活力。二是**强保障**。健全社会保障体系，严格落实居民养老保险制度，加强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政策落实，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不断完善社会救助体系，统筹提高城乡低保标准。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托管供养等方式提高养老服务水平，力争不能自理农村特困人员集中供养率提高到 40%以上。扎实做好退役军人服务管理保障工作。三是**提水平**。实施教育“十大行动”，新建改扩建幼儿园 100 处、中小学校 100 所，发展产教融合、推动职业教育转型升级，实施第二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创新民办学校办学体制，培育一批名师名校，推进临沂农业科技职业学院和临沂理工职业学院建设。改造棚户区 2.1 万套，整治改造老旧小区 94 个，探索共有产权住房试点，切实改善群众居住环境。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动分级诊疗、现代医院管理、全民医保、药品供应保障、综合监管“五项制度”取得新突破。四是**促文明**。建设有精神的城市，充分彰显沂蒙精神时代价值，持续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深入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搞好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打造有影响力的新型主流媒体，引领新风尚。建设有文化的城市，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云”建设，围绕庆祝建国 70 周年创作推出一批文艺精品。建设有活力的城市，开工建设市体育中心，承办好山东省第九届全民健身运动会、2019 临沂国

际马拉松赛、第八届中国沂河体育节等重大活动，提升城市动感活力。大力发展妇女、儿童、老龄、残疾人事业，提升民生工作温度。

附件：临沂市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主要指标

附件

临沂市 201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主要指标

指标名称	计算单位	2017 年 实际	2018 年		2019 年	
			实际	增长 (%)	计划	增长 (%)
一、生产总值						
地区生产总值	亿元	4345.39	4717.8	7.3		7.5 左右
服务业增加值占生 产总值比重	%	48.3	49.2		提高 1 个百分点左右	
二、农业生产						
粮食产量	万吨	415.39	409.23		405	
新造林面积	万亩	20	15.8		8	
三、科技创新						
研发投入占生产总 值比重	%	2.31	2.5		2.65	
四、财政物价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285.3	311.8	9.3		7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上年 =100	101.4	102.6	2.6		3 左右
五、城镇化水平						
户籍人口城镇化率	%	47.6	48.3		49	
六、教育卫生						
中等职业教育招生	万人	3.5	4.56		3.64	
每千人口医疗机构床 位数	张	5.35	5.71		5.82	
七、就业						
城镇登记失业率	%	2.3	2.27		3.5 左右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12.7	12.4		8	

指标名称	计算单位	2017年 实际	2018年		2019年	
			实际	增长 (%)	计划	增长(%)
八、社会保障						
参加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万人	685.2	694.2		699.6	
参加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万人	897.7	924.6		925	
棚户区改造开工量	套	29857	48500		21000	
九、防震人防勘察 安全生产						
年末地震观测台项数	项/台	150/90	147/88		161/95	
新增人防工程	万平方米	14	16.97		20.5	
每亿元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	人	0.02117	0.01929		0.01794	
十、节能减排		完成省下达的能耗“双控”、煤炭消费压减和二氧化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化学需氧量、氨氮等约束性指标。				

(2019年3月18日印发)